

2013年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年兑付兑息和摘牌公告

为保证2013年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企业债券（债券简称：13通经开债；银行间市场债券代码：1380195）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及本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2. 债券名称：2013年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企业债券
3. 债券简称：13通经开债
4. 债券代码：1380195
5. 发行总额：8亿元人民币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80%
7. 债券期限：7年
8. 付息日：2020年5月17日（因遇休息日，实际递延至2020年5月18日）
9. 到期兑付日：2020年5月17日（因遇休息日，实际递延至2020年5月18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
“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本金，即每年偿还债券本金

1.6亿元，最后5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为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及本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正华

联系方式：0513-83596524

2、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佳乐

联系电话：021-20333534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827

资金部 010-88170212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2013 年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企业债券
2020 年兑付兑息和摘牌公告》之盖章页）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

